**悉心照顾瘫痪母亲15载的残疾儿子——叶巧龙**

叶巧龙，花山区金家庄街道杨家山社区居民。1990年5月，叶巧龙不幸遇到了一场车祸，造成了他左边肢体的终生残疾，失去了工作能力，妻子也向他提出了离婚。离婚后的叶巧龙和母亲居住。祸不单行，15年前，母亲陈淑芳因糖尿病和高血压引发的脑梗，一时失去了行动能力，生活不能自理。陈淑芳四个儿女中只有叶巧龙和母亲住在一起。他毅然把照顾母亲的责任揽到了自己身上，由于叶巧龙身有残疾，因此扶着瘫痪的母亲十分吃力，但他毫无怨言，不仅承担着家里所有的家务，还把所有的事情都处理得井井有条。2012年，陈淑芳的病情突然恶化，通过按摩和理疗才能有所缓解。从此叶巧龙每天都会用他唯一能动的右手给母亲按摩下肢，每天按摩两次，一次半小时，经过两年多的按摩，母亲下肢萎缩的肌肉已经有所好转。